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中教字第1130700948號

附件：附件一_五學年學碩士學位辦法.pdf、附件三_113-1各系收件日期一覽表.pdf、
附件四_五學年學碩士申請書.pdf、附件二_各系所五學年學碩士學位要點
.pdf、附件二_各系所五學年學碩士學位要點.pdf(請至網址
：<https://atsys.nsysu.edu.tw/JAppendix/>下載附件【登入序號：G01353】)

主旨：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學士班學生就讀三年級下學期或四
年級上學期，申辦修讀五學年學、碩士學位事宜。

依據：本校五學年學、碩士學位辦法(如附件一)及各系所五學年
學、碩士學位要點(如附件二)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請依各系所受理學生申請期間申請，各系所受理申請收件
日期一覽表如附件三。
- 二、有意申請之同學，請填具申請書(如附件四)，或至教務處
網頁下載申請，經導師、系主任簽核後，連同各系所規定
應繳資料一併送交擬申請修讀之系所碩士班辦理。
- 三、如對擬申請修讀碩士班之甄選相關規定有疑問，請逕向各
系所洽詢。
- 四、預定於113年9月16日前由各系所自行公告核准名單。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